

1-1 學校課程計畫依據與目的

桃園市永豐高中國中部 110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。
- 二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、身心障礙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、資賦優異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、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專長領域課程綱要。
- 三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才能班課程實施規範、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課程綱要。
- 四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、體育班體育專業領域課程綱要。
- 五、本校學校願景及課程目標。
- 六、本校 110 學年度行事曆。
- 七、110 年 06 月 16 日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決議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因應時代潮流及社會的期待,充分開展合於時代需求之 12 年國教課程。
- 二、增進個體發展,促進社會關懷,愛護自然環境,規畫新世紀之教材。
- 三、因應本校地理環境、社區背景,進行學校本位課程設計與教學。
- 四、培育身心健全,並足以應付多變時代需求的新世紀國民。